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18-05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发布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9)、《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由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在上述公告中存在错误,现予以更正:

原文中所述:“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更正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18-054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22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4	建设机械	2018/5/16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由于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在原公告中存在错误名称描述,现予以更正:

原文中第13项表决议案: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更正为: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原文中第15项表决议案: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更正为: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8年4月2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5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22日

至2018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	√
6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8	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计提业绩承诺补偿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11	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在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办理15000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
13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14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办理5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15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			
6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8	关于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计提业绩承诺补偿减值准备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在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办理15000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13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4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办理5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15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办理10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8—018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4月份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

车型类别		产量					销量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乘用车	基本型乘用车	1	900	185	1,501	-87.67	1	900	18	1,501	-98.80
	多功能乘用车		908		3,352	-100.00		875		3,318	-100.00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		779		6,979	-100.00		514		3,935	-100.00
商用车	客车	386	1,345	1,462	2,661	-45.06	470	1,085	1,749	2,745	-36.28
	中型客车	140	31	293	120	144.17	135	35	228	102	123.53
	轻型客车	246	1,314	1,169	2,541	-53.99	335	1,050	1,521	2,643	-42.45
	客车非完整车辆	1,052	1,526	5,669	5,825	-2.68	1,049	1,520	5,651	5,789	-2.38
	货车	4,436	7,617	19,572	25,984	-24.68	6,078	6,551	19,874	23,470	-15.32
	轻型货车	4,436	7,617	19,572	25,984	-24.68	6,078	6,551	19,874	23,470	-15.32
	货车非完整车辆	3,996	6,648	16,916	21,987	-23.06	5,604	4,272	17,729	15,077	17.59
合计		9,871	19,723	43,804	68,289	-35.85	13,202	15,717	45,021	55,835	-19.37

鉴于本公司持有的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日产”)股权已全部转让给东风汽车有限公司,自2017年11月起,郑州日产产销数据不再纳入本公司产销数据快报的统计范围。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为有效的投资决策信息,本公司将去年同期数据中剔除郑州日产后的产销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辆

车型类别		产量					销量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累计增减幅度(%)
乘用车	基本型乘用车	1	900	185	1,501	-87.67	1	900	18	1,501	-98.80
	多功能乘用车		0		0			0		0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		0		0			0		0	
商用车	客车	386	1,345	1,462	2,661	-45.06	470	1,085	1,749	2,745	-36.28
	中型客车	140	31	293	120	144.17	135	35	228	102	123.53
	轻型客车	246	1,314	1,169	2,541	-53.99	335	1,050	1,521	2,643	-42.45
	客车非完整车辆	1,052	1,526	5,669	5,825	-2.68	1,049	1,520	5,651	5,789	-2.38
	货车	4,436	5,220	19,572	16,848	16.17	6,078	3,548	19,874	13,371	48.64
	轻型货车	4,436	5,220	19,572	16,848	16.17	6,078	3,548	19,874	13,371	48.64
	货车非完整车辆	3,996	6,648	16,916	21,987	-23.06	5,604	4,272	17,729	15,077	17.59
合计		9,871	15,639	43,804	48,822	-10.28	13,202	11,325	45,021	38,483	16.99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2018-041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1日起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1月18日发布《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因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该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月1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1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1个月期满,根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月22日、3月1日、3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1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8年3月1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3月17日、3月24日、3月3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8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2018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4月18日、4月25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可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事项的相关工作仍在有序推进之中,公司亦正积极与相关各方就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沟通、论证,并根据相关规定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事项。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及控股权变更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8-48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定金损失风险

2017年12月28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7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框架协议》约定的定金金额由1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70亿元人民币,同时,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胜世纪”)将其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33.41%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至中国保监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2.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且需符合法律法规及保险监管部门等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3.继续停牌风险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可能涉及国有企业参与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等程序,工作量较大,购买方案需进一步协商及完善。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停牌进展与相关情况

(一)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中天金融(000540)”自2017年8月21日开市起停牌。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项。

(二)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停牌期间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7-11-21	2017-145	第七届董事会第73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
		2017-146	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	
2	2017-11-25	2017-1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	2017-12-2	2017-15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	2017-12-9	2017-15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	2017-12-16	2017-15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	2017-12-23	2017-1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	2017-12-29	2017-156	第七届董事会第74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7-157	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8	2017-12-30	2017-16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9	2018-1-6	2018-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0	2018-1-13	2018-0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1	2018-1-20	2018-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2	2018-1-27	2018-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3	2018-2-3	2018-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4	2018-2-6	2018-08	关于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15	2018-2-9	2018-09	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
16	2018-2-10	2018-1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7	2018-2-14	2018-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18	2018-2-24	2018-1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9	2018-3-3	2018-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	2018-3-10	2018-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1	2018-3-17	2018-2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2	2018-3-21	2018-2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3	2018-3-24	2018-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4	2018-3-31	2018-3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5	2018-4-11	2018-4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6	2018-4-18	2018-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7	2018-4-20	2018-4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8	2018-4-25	2018-4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注: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

(三)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已签订《框架协议》以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2017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73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议案》。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7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46)、《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57)。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但交易方案仍然在进一步磋商中。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交易协议为准,具体重组方案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或评估/估值结果作进一步论证、沟通和协商。

(四)关于《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定金的相关情况

1.关于协议的签署及定金条款的相关内容

公司于2017年11月20日和12月28日先后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签署了《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就公司收购北京千禧世豪及北京中胜世纪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21%—25%的股权事宜进行约定。《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定金共计人民币70亿元。截止目前,公司已支付定金6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46)、《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57)。

2.关于定金性质的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当事人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约定一方向对方给付定金作为债权的担保。债务人履行债务后,定金应当抵作价款或者收回。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八十九条规定,“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向对方给付定金作为债权的担保。债务人履行债务后,定金应当抵作价款或者收回。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约定的债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115条规定,“当事人约定以交付定金作为订立主合同担保的,给付定金的一方拒绝订立主合同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拒绝订立合同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订约定金是指在合同订立前交付,目的在于保证正式订立合同的定金,由于本次交易正式协议的订立需要一个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具体交易内容磋商等),故各方协商确定采用订约定金来锁定本次交易。

综上,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框架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的目的是为了锁定本次交易、促成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正式协议,该等定金为订约定金。

3.公司可能损失定金的情形

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

(五)目前,相关各方正就本次股权收购所涉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和论证: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估值机构等中介机构就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开展尽职调查、法律、审计、评估/估值等各项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公司承诺,如在上述继续停牌期限内,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且未申请延期复牌的,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相关具体原因、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风险提示

(一)定金损失风险

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二)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且需符合法律法规及保险监管部门等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四)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五)继续停牌风险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可能涉及国有企业参与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等程序,工作量较大,购买方案需进一步协商及完善。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工作尚在进行中,涉及的机构和人员较多,涉及的审批流程及相关工作较为复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根据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18-026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6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1.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6月20日下午14点00分

2.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5号中国交通建设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6月20日

至2018年6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未征集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表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国际核数师及国内审计师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以统一注册形式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公司发行不超过等值于200亿元人民币中长期债券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公司发起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2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2、3、4、5、7、8、9、10、11、12已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6已经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7、8、9、10、11、12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7、8、9、10、11、12

(四)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00	中国交建	2018/5/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在办公时间(上午 8:30-11:30,下午 1:30-4:30),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18年6月19日)。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5号中国交通建设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手续

1.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办理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出席登记时,应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股东出席会议时需携带上述登记文件或有效副本或有效复印件,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以备验证。

六、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85 号中国交通建设大厦

联系部门: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100088

联系人:赵阳、从宁

电话:010-82016562

传真:010-82016524

(二)本次股东大会时间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费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表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18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国际核数师及国内审计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以统一注册形式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发行不超过等值于200亿元人民币中长期债券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发起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2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8-065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收购关联方浦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桑德”、“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拟收购关联方浦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为使投资者详尽了解